

驱虫世家不为人知的诡秘传奇

Chong Tuteng

虫图腾

【闫志洋◎著】

② 危机虫重



Chong Tuteng



② 危机虫重



【白志洋◎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虫图腾. 2, 危机虫重 / 闫志洋著. — 北京 : 九州出版社, 2014.3

ISBN 978-7-5108-2790-7

I. ①虫… II. ①闫…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44247号

虫图腾. 2, 危机虫重

| | |
|--------|--|
| 作 者 | 闫志洋 著 |
| 出版发行 | 九州出版社 |
| 出版人 | 黄宪华 |
|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甲35号（100037） |
| 发行电话 | （010）68992190/2/3/5/6 |
| 网 址 | www.jiuzhoupress.com |
| 电子邮箱 | jiuzhou@jiuzhoupress.com |
| 印 刷 |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
| 开 本 | 700毫米×980毫米 16开 |
| 印 张 | 17.5 |
| 字 数 | 250千字 |
| 版 次 | 2014年5月第1版 |
| 印 次 |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
| 书 号 | ISBN 978-7-5108-2790-7 |
| 定 价 | 32.80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 001 引子
- 005 一 南辙北，探秘返北平
- 019 二 裕通当，初获河洛箱
- 037 三 摄生术，青丝再夺命
- 055 四 焚虎斗，喋血将军圃
- 071 五 旧相识，终已两界隔
- 087 六 入虎口，邂逅梦中人
- 109 七 土匪帮，雾锁凤吊山

- 131 八 山穷处，柳暗桃花源
- 151 九 金枝颤，国破山河在
- 171 十 黑影现，森森潘家宅
- 181 十一 寻密函，穴居毒狼蛛
- 197 十二 河洛箱，巧藏五行术
- 217 十三 甲骨堂，泪散百年店
- 239 十四 暗流动，暴雨初来临
- 257 十五 萧墙祸，万鸟袭安阳



引子

F o r e w o r d

这个世界上总是有太多离奇诡异的事情是我们难以理解的，在未经历之前大家总是觉得这种事情是不可能发生的，或者只存在于故事之中。直到你亲身经历之后才恍然发觉，原来这些都是真实存在的。

十五年前的那个夏天，对于当时只有十几岁的我来说是段不堪回首的经历。那个夏天在外经商的父亲将我送到了爷爷所居住的北蒙——一个隐藏在燕山山脉之中的小山村。

爷爷是个奇怪的老头，不管冬夏总是一袭黑衣加身，那张脸始终如一地保持着一种几近于冷漠的表情。

那段经历就像惊悚电影般深深地烙印在我的脑海深处，我左手腕上的那块总是在深夜隐隐作痛的伤疤即是上演这场电影的源头。但更让我惊恐的却是离开北蒙之后，那长达三年之久的噩梦。梦里我总是觉得自己被一只巨大的蚕茧包裹着，无法喘息，终于在三年之后的一个夜晚我冲破了那层蚕茧……

那是我第一次回北蒙，也是在此之前我第一次回到北蒙。再次听到爷爷的消息是在2008年的金融危机之际，父亲在电话中告诉我爷爷得了癌症，发现的时候就已经是晚期了。恍惚之间我的脑海中再次出现那个一袭黑装、不苟言笑的老头，左手腕上已经几年未曾发作的伤疤此刻竟然又开始灼痛了起来。十五年前那个夏天的经历又一次浮出水面。

以前曾经听说过，永久记忆是人一生也不会磨灭的，有些甚至会随着基因一直传递下去，只是我们很难找到能开启这种记忆密码的途径。我想，或许

我手腕上的这条伤疤便是开启那段记忆的钥匙。

三天之后应父亲之约，我和他驱车回到了北蒙。爷爷依旧住在北蒙最里面的那座院落之中。爷爷见到我之后似乎异常激动，他的眼神中闪烁着少有的温情，这让我对他的印象顿时好了很多。

在父亲离开之后爷爷终于打开了话匣子，他给我讲述了一段民国时期离奇而诡异的往事。爷爷长出一口气之后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肩膀说道：“沐洋，我有些累了！”然后剧烈地咳嗽了起来。

我连忙起身倒了一杯水递给他，他喝下一口水然后长叹了一口气：“关于那件事，你是不是一直在记恨爷爷？”

屋子里的空气瞬间凝固了，我低下头，目光落在手腕的伤疤上。那个伤疤虽然只是偶尔会隐隐作痛，但是疤痕却清晰可见。爷爷见我良久没有说话，似乎明白了什么，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肩膀，拉着我走出了门。

午后的北蒙阳光还是明亮温暖的，只是爷爷拉着我的手却异常冰冷。他驻足在门口望了望，拉着我走到了门口的一棵老槐树下面。这棵老槐树少说也有百年的历史，树干早已枯败，只是在这枯败的树干之上又生出了几条嫩枝。

爷爷弓身蹲在树下，轻轻招了招手示意我也蹲下。在那树下有一个蚁穴，几只蚂蚁正在洞口进进出出，爷爷微微笑了笑，捏起一只蚂蚁放在掌心，一会儿的工夫又将那只蚂蚁放在地上。只见那只蚂蚁径直爬入蚁穴，顷刻之间所有的蚂蚁都从洞口钻了出来，在我们的面前排列开来，像是经过训练的士兵一样，随着爷爷手势的变化，一会儿排列成一个方形，一会儿又排列成一个圆形。

忽然爷爷的两手相交，那群蚂蚁这才散开各自回到了巢穴之中，这惊人之技让我目瞪口呆。

“爷爷，这……这就是驱虫之术？”我颤抖着说道。

“呵呵，沐洋，这只是雕虫小技而已！”爷爷说完靠在老槐树下望着远处的山脉。这燕山山脉西起八达岭，东至山海关，绵延数千里，而又有谁知道在这绵亘的山脉之中究竟藏着多少秘密呢？

“其实这驱虫之术并没有什么大惊小怪的，从古至今人们便一直沿袭着祖

先的驱虫之术。”爷爷的话让我倍感惊讶，难道这已经不再是什么秘闻了吗？

爷爷似乎察觉到了我惊异，道：“古人将天下万物归于五行之中，因而便有五方、五季、五令、五色、五味、五谷、五虫，便都与这五行相对。而五虫之中则涵盖了所有的动物。”

爷爷顿了顿接着道：“因此我们驯养的所有家禽家畜，便也是虫。所以这驱虫之术本已见怪不怪了，只是大家不察而已。而且那些驯养也仅仅停留在驱虫术最初的阶段。”

我恍然大悟地点了点头，爷爷说的确实有理。

我们两人再次陷入了沉默，过了良久，爷爷抬起头幽幽地说道：“沐洋，你知道‘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吗？”

我连忙点了点头：“这句成语大多数人都耳熟能详。当年项羽将刘邦困在汉中，刘邦便用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之计躲过项羽耳目，突袭中原才有这汉朝天下啊。”

“呵呵，那你知道那条陈仓小路是谁开辟的吗？”爷爷进一步追问。

“这……史书上好像没有记载！”我如实回答。

爷爷说到这里便沉默了，似乎是在回忆着往事。我坐在他的身边尽量压低声音，心知也许接下来便会听到爷爷后面那些离奇古怪的经历。

果不其然，在爷爷沉默了将近十五分钟之后，他咳嗽着从口袋中抽出一根烟递给我，我接过烟拿出火机帮爷爷点上。随着他口中吐出的淡淡的烟雾，爷爷年轻时代的记忆一点点地向我敞开了。

民国三十二年的夏天对于爷爷潘俊来说是一生中最不平凡的一年，在这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他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所有熟悉的一切都变得不再那么熟悉了。

南辙北，探秘返北平

“哒哒哒”，远处传来了快马扬蹄的声音，只见坐在路边凉亭之中的中年男人身穿一件合体的灰色大褂，头上戴着一顶帽子，正侧耳倾听着这由远及近的马蹄声，身旁跟着的一个妙龄少女和一个青年也警觉了起来。

中年男人谛听了片刻幽幽道：“三个人，分骑在三匹马上，一个男人，两个女子，距此不过五六里的路程，应该就是他们了！”

女子点了点头，一双乌黑的眸子好奇地望着中年男人，而那青年男子则望着眼前的女孩有些痴迷。

片刻之后果然路的远处出现了两女一男骑着高头大马而来，而最前面的那匹马明显有些特别，不光形貌筋骨与常马有异，而且此马神态飞扬，蹄大如鉢，行走如风，却没扬起半点尘土，那路上更是不留蹄印，看来是万里挑一的极品宝马啊。

马上的女子英姿飒爽，脸上始终挂着笑意，来到三人面前猛然拉住缰绳夹紧马肚，那马嘶鸣一声前腿高高腾空而起，停在了中年男人面前。这中年男人

一惊下意识地向后退了两步，马上的女孩子“咯咯”笑了起来：“没想到冯师傅还怕这马呢！”

“哈哈，燕云姑娘你这匹马真是一匹千里马啊！”男人朗声笑着轻轻走近，谁知那马性子极烈，立时以响鼻警告，冯万春只得识趣地向后退了两步。

“嘿嘿，这是潘哥哥大伯的马，叫飞鸿，潘哥哥说如果我能驾驭它就将这匹马送给我……”马上的欧阳燕云不无得意地拍了拍飞鸿的脖子，然后纵身从马背上跳下来，直到这会儿潘俊和时淼淼二人才驱马赶到。

“燕云，你骑得太快了！”潘俊不无责怪地说道。欧阳燕云吐了吐舌头，瞥了一眼跟在潘俊后面一直冷眼相对的时淼淼，撇了一下嘴，牵着马走到了冯万春身后的女子旁边：“段姐姐，我想死你了！”

潘俊见欧阳燕云根本听不进去，也只得无奈地看了看冯万春，冯万春笑了笑说：“潘爷，这一路上你看到了没有？”

潘俊点了点头：“嗯，这一路上我们见到了不下百具丢在路边的尸体！”

“是啊！”冯万春操着一口东北人特有的口音，“日本人现在开始发疯地杀人了！”

“天令其亡必令其狂！”潘俊仰起头望着阴云密布的天空，“小日本的日子不长了！”

“是啊！”冯万春掏出一根烟叼在嘴上，“不过潘爷，咱们六个人一起走目标未免太大了！”

“对，这一路上我都在想这个问题，而且……”潘俊顿了顿，“我还要去见一个人！”

冯万春捏着烟的手指微微颤抖了一下，眉头微皱，却并没有问。冯万春是个城府极深之人，他知道倘若潘俊想说的话肯定会说，如果不想要说的话即使追问他也不会说。

“那这样吧冯师傅，一会儿你带着欧阳姐弟一起走，我带着段姑娘还有时姑娘两个人一起走，然后我们在河南安阳见面！”潘俊说着在冯万春的耳边低语了几句，冯万春那两条浓眉在听着潘俊低语的时候不时拧紧，当潘俊说完之

后冯万春摇了摇头吃惊地望着潘俊。

“冯师傅您记下了吗？”潘俊确认般地望着冯万春说道。

“嗯，只是……”冯万春想要说什么最终还是报以释怀一笑，摇了摇头。

而这一切都被站在一旁相貌美艳、表情冷漠的时森森尽收眼底。

潘俊和冯万春走到欧阳燕云几个人面前的时候，欧阳燕云正在查看弟弟欧阳燕鹰的伤势，虽然只是几日的时间而且一路上奔波，但是潘俊的医术超群，此时欧阳燕鹰身上的伤早已好了大半。

“潘哥哥的医术果然厉害啊！”欧阳燕云不无骄傲地说道。

“嗯，和大家说一件事。现在我们已经离开了北平，从这里到河南安阳快则半个月，慢则需要一个月。而且我们一行六人的目标实在是太大了。因此我和冯师傅决定将我们分成两组分头走。”几人觉得潘俊说得确实有理便纷纷点头，可是当潘俊宣布让欧阳姐弟与冯万春一路的时候，燕云立刻跳了起来，盯着潘俊道：“为什么不让我和你一起走？”

“燕云，你听话，而且我们路上还有一些事情要做！”潘俊安抚着欧阳燕云，谁知这鬼丫头却根本就不听劝，那火暴的脾气一上来便再难消下去。正在僵持的时候段二娘走了过来，她轻轻拍了拍燕云的肩膀说道：“潘俊哥哥，不然还是我和冯世叔一起走，让燕云姑娘和你们一起走吧！”

这话一出口欧阳燕云脸上的怒容立时烟消云散了，潘俊咬了咬嘴唇叹了一口气说道：“燕云，你跟我们走也可以，只是要和你约法三章！”

欧阳燕云见潘俊终于肯松口了连忙点了点头：“潘哥哥随便你说，不管什么都答应。”

“好。第一，不准你胡闹，不准轻易运用你的驱虫之术显露身份……”没等潘俊说完欧阳燕云抢着说道：“好，好！”

“第二，不要再和时姑娘闹别扭了！”潘俊说完，欧阳燕云冷冷地看了一眼时森森，一路上欧阳燕云一直对时森森冷眼相对，再加上之前燕云曾经指使子午给时森森下毒，若不是潘俊早已经察觉了子午的身份恐怕时森森已经中计了。

“好——”燕云拖着长声说道，“潘哥哥赶紧说第三条吧！”燕云这姑娘

本也是火爆脾气，没有太多耐性。

“唉，第三，就是不可随意召唤皮猴！”潘俊刚说完欧阳燕云便从衣服里掏出一个笛子交给潘俊，那笛子只有手掌长短，十分适合放在衣服之中。笛子上有两个孔，潘俊知道火系的驱虫师便是用此物来召唤皮猴的。

潘俊接过那根短笛微微笑了笑：“好了，事不宜迟，那咱们就此作别。”潘俊说完拱手道，“我们就半个月后在安阳见面吧！”

冯万春也是一拱手，带着欧阳燕鹰和段二娥三人骑上马一路绝尘而去。余下这三人望着他们渐渐消失，潘俊才让时森森和欧阳燕云上马，只是他们却与冯万春等人背道而驰。

见是沿着来时的路往回走，欧阳燕云惊讶地望着潘俊道：“潘哥哥，咱们不去河南了吗？”

潘俊微微笑了笑，除了那件事之外潘俊还有一件事没有做。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且不说冯万春等人一路上经历如何，只说潘俊一行人不向南行，竟然辗转向北平的方向行去。虽然燕云不解潘俊究竟想做什么，但是她知道凭借潘俊的聪明才智，他所做的所有事情都是正确的。

他们一行人快马加鞭，沿着崎岖小路行进半天有余，此时天已经擦黑，距离北平还有一百余里。前面不远处有一座村庄，袅袅炊烟正从村户烟囱中缓缓冒出。

欧阳燕云顿时觉得腹中饥饿难耐，于是扬起缰绳道：“潘哥哥，我先去前面的村子看看啊！”

未及潘俊阻止，欧阳燕云已经驱马向村子冲了过去。

“唉，这丫头！”潘俊头疼地说道。时森森却只是冷冷地望着潘俊道：“潘俊，你回北平究竟是为什么？”

“呵呵。”潘俊勒住缰绳，马渐渐慢了下来，“时姑娘，有一件事你一定想见识见识！”

“哦？”时森森柳眉微蹙，不知潘俊究竟打的什么主意。

“到时你就知道了！”说罢潘俊拍了一下马背，那马便向前奔去。刚奔出几步，忽然一个头上身上沾满了血的人从草丛中钻了出来，躺倒在了路边。潘俊赶紧勒住缰绳跳下马，时森森的动作已经赶在了潘俊的前面，潘俊伸手探得此人鼻息尚存，只是已经极其微弱了。

正在此时那人忽然醒了过来，一脸惊恐地望着这两个陌生人，快速地将手伸到腰间摸索着什么。这时时森森将一把盒子枪握在手里向他晃了晃道：“你是在找这个吧？”

瞬间，那个人的眼中似乎只有时森森手中的那把盒子枪了，身体猛一用力向时森森的方向扑了过来，时森森轻轻一躲，那人扑了个空。

“你……你们是什么人？”那个男人上下打量着潘俊和时森森。

“还没问你是什么人呢！”时森森冷冷地说道，然后将枪抵在那人的太阳穴上，“身负重伤，身上带着枪，你究竟是什么人？”

“哼……”那个人冷冷一笑缓缓闭上眼睛道，“来吧，毙了老子，狗汉奸！”

“呵呵，还是一副硬骨头啊！”时森森收起枪，潘俊伸手将枪接了过来道：“好汉，我们不是汉奸，只是你怎么弄成了这副模样，看你身上的伤应该是被严刑拷打过了！”

汉子睁开双眼再次上下打量了潘俊一番，见潘俊将枪递到自己面前便毫不客气地夺过枪：“看你们两位也不像是坏人，不过千万别去前面的村子。”

“为什么？”潘俊警觉地问道。还未等那汉子开口便听到从那村子的方向传来了两声清脆的枪响，潘俊和时森森对视了一下，两人立刻翻身上了马。

那枪声正是日军部队装备的三八式步枪（俗称三八大盖，这种步枪一直被日军沿用至1945年日本无条件投降）的声音。潘俊心知不妙，如果日本人真的在那个村子之中，那么此时说不定欧阳燕云已经深陷重围了。

潘俊和时森森二人驱马向村子奔去，此时三八大盖的枪声越来越密集，潘俊心中顿时焦急了起来。他此刻有些后悔，为了限制燕云的行动而让她将召唤皮猴的那支短笛交给了自己，如若她现在遇到了危险却也只能束手就擒了。

只是当他们赶到之时，却发现几个日本兵横七竖八地倒在村口的打谷场

上，在那几个日本兵的尸体之间还有几具村民的尸体。打谷场上空荡荡的，只有飞鸿茫然地站在打谷场的中央低头吃着地上的谷子，偶尔打两声响鼻。而燕云却早已经没了踪影，潘俊牵着马走近飞鸿，只见那马鞍上沾着斑斑尚未干涸的血迹。潘俊见此情形心中有些着急，但细看那些横卧在地上的尸体，那些村民的身上多数是头部或者胸口中弹而亡，而那些日本兵的尸体则血肉模糊，身上和头部像是被什么动物撕咬过一般，甚至在伤口处还留着齿痕。

忽然又是一声清脆响亮的枪声，潘俊立刻驱马循声奔去，时森森紧随其后，那声枪响是从村子之中传来的，随着快马渐渐接近，潘俊的耳边响起了几声犬吠，隐约听到了人的声音。

潘俊在经过一户村民的门口时，忽然听到里面传来一声惨叫，那叫声像是一个男人发出的。潘俊连忙下马推开门，只见一群人正围在墙角，潘俊挤过人群方才见到欧阳燕云正蹲在一个遍体鳞伤的日本人旁边，汩汩的鲜血正从那个日本人的脖子动脉处流淌出来。在燕云的身旁还站着几只黄狗。

“燕云……”潘俊喊道。欧阳燕云听到潘俊的声音，笑眯眯地扭过头望着潘俊拍了拍手得意地说：“这几个小鬼子被我搞定了！”

潘俊有些不悦却也不好发作：“咱们快点离开这里！”说完拉着欧阳燕云便向外走，谁知几个村民却忽然拦住了潘俊一行人的去路，齐刷刷地跪在欧阳燕云的面前：“恩人，恩人啊，谢谢你们救了我们一村的人。”

燕云伸出手扶起前面的一个老者道：“没什么的，这些小日本都不是什么好东西！”

“恩人，现在天色已晚，如果你们不嫌弃就暂且在我们村子住一晚吧！”老者热泪盈眶地说道。

欧阳燕云扭过头看了看潘俊，潘俊叹了一口气点了点头。这一行人当天晚上便住在了老人家里。

老人家里简陋异常，屋子分左右两间，老人引着潘俊走进右面的屋子，里面的摆设也很简单，几只破旧不堪的木柜，炕上的被褥也脏兮兮的。

“几位恩人，只能委屈你们一下住在这里了！”老人有些抱歉地说道，然

后弓身退了出去。

“爸爸，家里来人了？”一个女孩子的声音从隔壁传来，时森森警觉地问道：“老人家那是您的闺女？”

“嗯，是啊，我闺女……”老人说到这里不禁眼睛湿润了。

“老人家怎么了？”时森森那张美艳冰冷的脸上露出几丝惊异的神情。

“唉，几位恩人有所不知，我这女儿可能活不了多久了！”老人的话让欧阳燕云一下子凑到老头面前：“大爷，这是为什么啊？”

“唉，我这闺女前几年得了一场怪病，本来这个家还能凑合着过，可是为了给她看病把能卖的都卖了。前年老婆子上山给她采药，这一去就再也没有回来。”老人说至此已泪流满面。

“那老人家你算是找对人了，我的潘哥哥可是京城名医啊！”欧阳燕云笑眯眯地说道。潘俊猛然拍了燕云一把，燕云立刻发觉自己语失。

“老人家，我小时候学过两天医术，如果您信得过的话能否让我见见令爱？”潘俊谦和道。

老人当然是求之不得，连忙引着潘俊等人来到了左面的屋子，掀开门帘一股恶臭便迎面扑来，潘俊脸上掠过一丝惊异之情。老人有些歉意：“各位恩人见笑了，自从闺女得了这怪病之后就总是发出这种气味。”

潘俊似乎完全没有在意老人在说什么，径直走到女孩子身旁。女孩子求医多年，刚又闻得来了京城医生，早已经知趣地伸出了胳膊。潘俊手指按在女孩子的脉上，这脉象应指有力，长大而坚。大约一炷香的工夫，潘俊将女孩的手臂放下，放进她的被子里。

“这孩子是邪气盛而正气不虚，病邪与正气相搏，以致脉道丰满，三候有力。”潘俊的话让老者有些失望。

“您有所不知，开始的几个医生也是这样说，可是吃了几服药依旧没有见到一点好转。”老者哭丧着脸说道。

“那是他们无能，我家潘哥哥的医术登峰造极……”欧阳燕云还要继续说什么却正好撞见潘俊投来责怪的眼神，赶紧话锋一转对老者道，“你放心吧，

潘哥哥一定有办法的！”

潘俊着实对欧阳燕云有些无奈，这丫头脾气火暴却又有一副侠义心肠，既然她已经夸下海口，就算是无计可施潘俊也要试试了：“老人家有纸笔吗？我给你开一副方子，至于管用与否，只能看这姑娘的造化了！”

老人拿出纸笔，潘俊三下两下写了一个方子：“照着上面的方子抓药，三日内如果见好转那就把所有的剂量减半，估计半个月的时间便会痊愈！”

“这……这方子真的管用？”老人手中捧着那张纸疑惑地望着潘俊，见潘俊面无表情，便扭过头向欧阳燕云求助。燕云一脸微笑地说道：“既然潘哥哥说有用就一定有用，您快收好，明早照着方子抓药就好了！”

老人家这才如获至宝般地将那药方揣在怀里，引着潘俊等人去往右边的屋子。

“老人家您就只有这么一个闺女啊？”欧阳燕云坐定之后问道。

“唉，一言难尽啊！”老人说到这里又长叹了一口气，拿过几个大碗给几个人倒水，“我本来还有一个小儿子，可是这年月走了国军却来了小日本，本来我养了两匹马赶垛子，生活还能维持，谁知这流年不利，一匹好马被国军抢走了，剩下一匹老马。那时候小儿子刚七岁，正好也是赶上荒年，地里颗粒无收，再加上给女儿看病，早就难以维继了。于是准备把那匹老马送到城里卖了，得钱之后换上几斗米。”老人叹了一口气。

“那后来呢？”欧阳燕云追问道。

“后来我的马牵到城里卖掉了，换了不少纸票子，当时很高兴，因为一匹老马能卖上那个价完全是天价了，可是当天粮店已经关门了，只能回家了。本来盘算了一晚上，准备第二天给小儿子买点口粮，剩下的钱还能给闺女看看病。谁想到……唉，谁想到第二天我进城去买粮食的时候那粮食早已经是天价了，我手里攥着的那一沓纸票子都换不来一斗粮食。唉，就这样我那小儿子被活活饿死了！”老人说到伤心处两行浊泪从眼角缓缓淌出。

欧阳燕云听完老人的叙述眼睛也湿润了，她扭过头望着潘俊，只见潘俊从行囊中拿出几块银元递给了老人，老人见到那银元先是一惊，继而“扑通”一